# 2024年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实用20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月无边 更新时间：2024-06-08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一早就听闻这本畅...*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一**

早就听闻这本畅销书，近日得以读一下。读完之后其实挺失望的。

总的来说就一个字：乱。虽然这本书是层层递进的论证观点，也采用了一些历史情节来证明论点。但是至少不能说服我。而且能明显地看出作者有一些政治倾向。

在有些时候，人作为群体存在确实显得智商很低——此时符合这本书的观点。但是做出一些看似很反智的行为不代表作为群体就是拉低每个人的智商的原因。个人认为有些时候不得已采用所谓“下策”是多方面折衷的结果。如果跳出这个圈子来看——即书中所谓“作为独立的个体”来看——当然可以显得自己很睿智。但是那些办法除了作为马后炮外并没有多大的意义。

想起了一个说法：古代皇帝常常采取看似是“下策”的方案。但这并不是因为皇帝不聪明，是因为那些“上策”实际上很难实现，即不具有“可操作性”。丘吉尔也对二战之前各方面的种种决策做出过事后的评价，大概意思是在那种情况下那就是最佳的选择。

这种单纯批判的书乍一看会显得很有道理，但是经不起推敲。正如这本书——作者说历史并不可信，然后拿一些历史故事来佐证他的论点。另外，拿一些已经发生过的历史事件来批判其愚蠢之处，总是显得“事后诸葛亮”，也并不能显得作者很聪明，很正确。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二**

我们在百度百科里可以搜到这么一段对于乌合之众的定义:“任何陷入群体的人，他们的道德水平比个人的道德水平低；他们的智力比个人的智力低；他们的他们的自我约束力，比个人的自我约束力低；他们缺乏自身的判断力，极易受到煽动和蛊惑。这样的群体叫做乌合之众。”

不可否认，我们可以在《乌合之众》里找到自己的影子。《乌合之众》提出了四个观点，群体无意识，群体不关心事实，群体不接受理论，群体也有道德。人体的绝大多数选择，其实并不是理性来判断的，而是跟着感觉走，受到一些无意识因素的影响。当群体在一起时，这种无意识就会被放大。举个例子，当所有人都选择去较远的食堂吃饭时，赶时间的你，会选择去较近的食堂吃饭吗？也许你会说会，但是当大家做出相同的选择而你不同时，你内心就会劝说自己，不要不合群，从而忽略理性思想，而把感情放在上风。

我最大感触是，历史的车轮是由大众来推动和创造，但是这种前行并不一定存在实际意义，因为大众走的方向未必就是对的。该书的观点未必全是对的，但我们仍要对我们的天性提出质疑与反思，我能否不成为乌合之众，能否实现自我价值？如果说我们的生活是一条河，我们作为其中的浪花，总有人不想走河流走的路途，总想着跳出来蹦哒几下，不好意思，你势单力薄，所以结果是你要不随波逐流，要不走自己的道路，实现自我形态的转化。请各位务必相信主流并非是对的，要有自己的想法，愿一切从心出发，归来愿仍为少年。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三**

《乌合之众》是法国著名社会心理学家古斯塔夫·勒庞最为著名的社会心理学著作。这本并不是很厚的书却精致、深刻而犀利的描述了当人们形成一个群体时别样的心态。作品本身的学术性，加之译本与原著的差距，读起来还是有一点小困难的。读罢关于群体的一般特征，我恍然大悟，原来人、聚集在一起的人、心理群体，三者是如此的不同。

个人是最简单的构成，一个人思考，一个人采取行动，这些个性并不一定在个人聚集成群后依旧保持下来;聚集在一起的人，如果只是单纯的很多人站在一起，这只能称之为拥挤，也不是心理学所研究的群体。只有当聚集成群的人进入一种状态，形成一种独特的存在，受群体精神统一支配时，才构成心理群体。

自觉个性的消失，以及感情和思想转向一个不同的方向，是即将变成组织化群体的人所表现出的首要特征。似乎有些玄幻的滋味，但现实确实如此，人作为社会的基本组成部分，人性必然是复杂多变的，俗话说“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当个人融入群体时也是如此。一个人不敢做的事，周围的一群人都做了，于是自己也心安理得地做了，好事或者坏事都不例外。八荣八耻观的提出就很好的利用了这一群体心理的特征，提倡好的道德，摒弃不好的恶性，从而引导社会群体走向和谐社会。

心理群体最惊人的特点在于，一旦构成群体的这些个人获得了集体心理，不论他们作为独立的个人时有着怎样的生活方式、职业、性格或者智力，不论他们之间相同与否，他们那些固有的思想感情都将发生变化，组成一个群体的个人不同于孤立的个人。正如书中所说：“若不是形成了一个群体，有些闪念或感情在个人身上根本就不会发生，或不会变成行动。”前不久的“抢盐风波”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20xx年3月15日，因为日本核电站泄漏事故，有谣言称日本核辐射会污染海水导致以后生产的\'盐都无法食用，而且吃含碘的食用盐可防核辐射，一时间引起一些市民疯狂抢购食盐，一些不法经销商乘机哄抬价格，牟取暴利，群众反映强烈。类似的笑话还有很多，非典时期的抢购食醋、板蓝根、八四消毒液等的回忆想必也历历在目吧。毛主席说过：“团结就是力量。”也许有着诗人豪情的他也忽略了一点，团结形成的群体更容易忽略智力因素，让人陷入无意识状态，此时团结产生的力量有可能会帮倒忙吧。

书中在分析心理群体的特点的形成原因时指出：群体更容易让人丧失责任感，宣泄本能的欲望;群体间有着传染的现象，就好像无形中的催眠，足以使人随时为集体利益牺牲恶人利益;受传染的影响，群体更易于接受暗示。在作者的细致分析后，群体在我心里突然间变成了一个诡异甚至有魔力的力量，由于群体的存在，有时可以引发最血腥的暴行，有时却又只消一句悦耳的言辞就可以将其唤醒。

诚然，中国作为一个强调集体主义价值观的社会主义国家，心理群体的特征表现的更为明显。但是，公众情绪的高涨与泛滥并非是“中国特色”，任何一个社会在转型时期，都会面临这样的过程，这可以说是一个社会从富足走向文明的必由之路。历史已经让我们看到了1890年—1920年间，美国如何在两代人的努力下，变成了一个相对幸福、公正的社会，抑或是1976-20xx年间，西班牙如何从佛朗哥年代的压抑、封闭，变成了开放、自由、富有创造力新国家。

的群体更容易忽略智力因素，让人陷入无意识状态，此时团结产生的力量有可能会帮倒忙吧。

书中在分析心理群体的特点的形成原因时指出：群体更容易让人丧失责任感，宣泄本能的欲望;群体间有着传染的现象，就好像无形中的催眠，足以使人随时为集体利益牺牲恶人利益;受传染的影响，群体更易于接受暗示。在作者的细致分析后，群体在我心里突然间变成了一个诡异甚至有魔力的力量，由于群体的存在，有时可以引发最血腥的暴行，有时却又只消一句悦耳的言辞就可以将其唤醒。

诚然，中国作为一个强调集体主义价值观的社会主义国家，心理群体的特征表现的更为明显。但是，公众情绪的高涨与泛滥并非是“中国特色”，任何一个社会在转型时期，都会面临这样的过程，这可以说是一个社会从富足走向文明的必由之路。历史已经让我们看到了1890年—1920年间，美国如何在两代人的努力下，变成了一个相对幸福、公正的社会，抑或是1976-20xx年间，西班牙如何从佛朗哥年代的压抑、封闭，变成了开放、自由、富有创造力新国家。

随着中国经济实力的不断提升，逐渐纳入世界，对于民意狂热的现状，我们应做冷静理性的认识，不应消极悲观，更不应盲目乐观。但是我们需要警惕的是：不能让一种模糊的情绪成为一种真正的信仰。如果当这种夸张和单纯的情绪成为一种真正能够主宰群体的力量，它对社会的伤害将难以估量。我们有理由相信中国社会现在的处境只是个过渡阶段。虽然前面的道路布满荆棘，但我们终能走过去。最后我想说的是：我很庆幸生活在这个充满激情和变化的年代，能够见证这样一段独具特色的历史，但我由衷地希望它快点过去。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四**

当阅读完一本名著后，相信大家都增长了不少见闻，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和感想记录下来吧。那么我们该怎么去写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乌合之众》读后感，仅供参考，欢迎大家阅读。

上一篇《百年孤独》读完之后，看了马尔克斯呼吁国际关注拉丁美洲的历史遭遇的演讲，又想起了一个话题——民族的禀性，记得之前曾在哪里看到过《乌合之众》里有对民族禀性的概括，于是便翻开了这本书。

古斯塔夫·勒庞早年在巴黎学医，后来周游欧洲、非洲和亚洲，进行了丰富的人类学和考古学研究，19世纪末他开始潜心研究心理学，开垦了群体心理学研究的处女地。《乌合之众》便是勒庞在这一领域的经典著作，与阿尔弗雷德·阿德勒的《自卑与超越》齐名，对后世有着深远的影响。

法语原著书名《psychologie des foules》，意思是群体心理学，英文版被译为《a study of the popular mind》，还加上了一个有点文学气息的书名《the crowd》。crowd这个英文单词，是人群的意思，从词根上crow具有乌鸦或者欢呼雀跃等意思，乌鸦喜爱腐食、散乱无序。或许冯克利先生是出于此衷考虑，将中文版书名译为《乌合之众》，这个略带贬义的翻译应该是从英文版的crowd衍生而来，而勒庞在书中对群体的心理、意见与信念、分类及特征的分析是客观、中性的。群体是否乌合，我觉得主要取决于时代背景和召唤他们的领袖具备什么样的精神。

现在距离这本书形成的时间已经有100多年，里面有非常精彩的论断和分析，有些观点也能看出勒庞的民族、精英主义痕迹，如何解决这些论断中的问题不是这本书讨论的范畴，它的价值是提出问题。在20世纪初，这本书曾是不少政界领袖追崇的书籍，可能他们从中汲取了洞察并掌控群体的技巧，这些人物中有霸气而不体面的阿道夫，他便是掌握了日耳曼民族的禀性。时至今日，这本书依然对商业传媒、金融、社会心理学影响深远，于个人而言，能够对群体心理有一定认识，开开眼界足矣。

经过法国大革命的洗礼，19世纪中后期工业革命也推进着法国民众向新文明探索的步伐，勒庞逐渐体会到群体在文明演进过程中的重要性。于是，他以承认事实的口吻断言——群体时代的到来。

“当我们悠久的信仰崩塌消亡之时，当古老的社会柱石一根又一根倾倒之时，群体的势力便成为唯一无可匹敌的力量，而且它的声势还会不断壮大。”

20-21世纪，科技、军事、互联网的发展日新月异，社交网络让群体这个有机体多了一种虚拟化的存在方式，商业文化的相互渗透也对民族性格和秉性带来了不起眼但又不可否认的变化。如果勒庞还活着，研究群体心理学的课题会让他感到更有兴趣和挑战，他所阐述的群体最稳定的世代遗传的思维结构，以及建立在此基础上的群体心理、意见和信念，一系列的演进，会随着信息化的迅猛发展而逐渐加快。

书中有三段印象最深刻的，分别是讲述群体想象力的例子、苏伊士运河修建过程中德·雷赛布的意志力、民族的生命循环过程。

1）群体的想象力——“影响民众想象力的，并不是事实本身，而是它们发生和引起注意的方式。”

这里勒庞引用了当时欧洲流感在巴黎造成死亡人数的例子，群体想象力并没有因为几年累计5000人而有任何影响，但是如果一天之内发生500人或者埃菲尔铁塔轰然倒塌，会对群众想象力的影响整整持续一周。群体这个有机物的神经系统比个体要迟钝得多，没有足够强烈的刺激，是不会有所反馈的.。现在商业文明也是如此，搜索引擎、信息流等互联网应用，已经将民众接受信息和意见的层级扁平化，推广一款新产品要在群体中产生强烈的共鸣，是需要下点功夫的。传统的重复修辞等手法在广告传媒上不会失效，但新鲜事物要激发群体的想象力会更难。特斯拉为了让用户群体对其科技属性有深刻的认同，将一个坐着橡皮人的汽车推送到了外太空，其实人们并不关心这个车子现在到哪了、什么时候到火星，但是这个营销活动是前所未有的，完全可以征服众多粉丝的想象力。一提起tesla，就有一辆红色的跑车带着人类往火星穿越，多么奇幻而又值得遐想和记忆！

2）意志力——“那些能够持续保持意志力的人，尽管不那么光彩夺目，其影响力却要大得多。”

为了强调强大而持久的意志对群体的作用，勒庞提供了一个例证——德·雷赛布和苏伊士运河，一个把世界分成东西两半的人。面对一切反对意见、与他作对的所有联盟，德·雷赛布经历过失望和失败，但都没能让他放弃修建苏伊士运河的信念。他追忆英国如何打击他、法国和埃及如何迟疑不决、工程初期法国领事馆如何首当其冲反对他，甚至有人试图拒绝供应饮水……千难万阻都没有征服他的信念，最终他被载入史册，为人类文明留下了光彩的一笔。在一个民族文明演进的历程中，群体是无意识的存在，像离离原上草一样分散和荒芜，而领袖则是文明的火种，肩负理想薪火传承的使命，终将点燃燎原之势。这个过程不像想象中的那么容易，唯有持久的意志力才能胜任，中华文明史不乏这样的伟人。

3）民族的生命循环——“在追求理想的过程中，从野蛮状态发展到文明状态，然后，当这个理想失去优势时，走向衰落和死亡，这就是一个民族的生命循环过程。”

这本书最精彩的部分莫过于结尾，对民族的形成和生命周期分析得十分严谨。勒庞将一个民族的开端概括为遗传稳固、摆脱野蛮和追求理想的过程，他认为这个理想具有什么性质并不十分重要，重要的是足以让一个种族中的每个人在感情和思想上形成完全的统一。

“在这个阶段，一种包含着各种制度、信念和艺术的新文明便诞生了。这个种族在追求自己理想的过程中，会逐渐得到某些它建立丰功伟业所不可缺少的素质。无需怀疑，它有时仍然是乌合之众，但是在它变幻不定的特征背后，会形成一个稳定的基础，即一个种族的禀性，它决定着一个民族在狭小的范围内的变化，支配着机遇的作用。”

法国的群体看重平等，英国的群体看重自由，拉丁民族的群体或明或暗地倾向于集权，日耳曼民族崇尚力量和彻底性，大和民族崇尚集体本位主义，战斗民族深沉内敛也爱动手。地理文化论或许能解释一个民族性格形成的客观因素，群体以及领袖在此基础上制造的历史重大事件也会对一个种族的性格和精神带来深远的影响，主体和客体在历史的时空中不断地迭代演进，种族的文明也在螺旋上升的轨迹中不断谱写着新的篇章。

“随着古老理想的丧失，这个种族的才华也完全消失了。它仅仅是一群独立的个人，因而回到了自己的原始状态——即一群乌合之众。它既缺乏统一性，也没有未来，只有乌合之众那些一时的特性。它的文明现在已经失去了稳定性，只能随波逐流。民众就是至上的权力，野蛮风气盛行。文明也许仍然华丽，因为久远的历史赋予它的外表尚存，其实它已成了一座岌岌可危的大厦，它没有任何支撑，下次风暴一来，它便会立即倾覆。”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五**

在这本不厚的小册子里，作者讲述了很多现象，发表了很多的看法，然而，我从中只看到了三个字：非理性。而且，处在群体中的人，这个群体越庞大，越表现出一种非理性。而这，与欧美的政治制度的前提“群体是理性的”，恰恰相反。

经济学中，很多问题的分析前提是“人是理性的”，然而事实上，人只能做到部分理性。因为在面临选择的时候，我们选择了这个选项，就意味着，其他的选项导致的结果不会为我们所知，无法做出比较。那么，永远只能根据部分信息以及有限的理解力与判断力来做出满意的选择，而不是正确的选择。所以，单个人，是部分理性的。

虽然单个人是部分理性的，但是许多人认为，当人聚集起来时，人们可以互相弥补掉其他人的缺陷，最终达到利益的一致性与选择的理性，正如“三个臭皮匠，顶一个诸葛亮”。我，并不以为然。

曾经有这么一个实验，研究人员运了一头牛到闹市中，然后让围观的人估计牛的重量，写在纸上，最后对将得到的结果计算，取平均数，发现得到的平均数竟基本符合牛的真实重量。一群人仅仅凭借肉眼观测，就能得出正确的牛的重量，仿佛正好是“群体理性”的一个有利论证。

然而，这个实验的前提是，人们没有进行充分的交流，没有过多的受他人的干扰而写下自己的估计，以及有一定的生活常识能够对牛的重量有一个大致的估计。现实中，很多事情并不具备这两个前提。

曾经看过这么一个视频，一群研究人员进入电梯后，背对门站立，当电梯运行到另一层楼，电梯门开，一个人走了进去，发现他们都是背对着门，在犹豫了一下后，也转为背对门。在电梯上升的过程中，不断有人进入，但也都无一例外的由面对门转为了背对门。可以设身处地的想一下，如果自己碰到这种情况，是否也会和他们一样，背对电梯门。

如果群体中的人能够互相交流，那么，最后出现的情况往往不是所有的人都能表明自己的想法。我们可以思考一下，为什么“头脑风暴法”不允许任何一个人评论其他人的想法，要的就是避免出现思想的一致性，也就是思想控制。在一群人里面，总有那么一个或几个人表达能力更强，态度更为强硬，在这些人表达出自己的想法并坚持自己的立场时，更多的人选择的往往是跟随他们而不是做出反驳，这正和电梯实验相一致：如果电梯中的人并不能互相看到对方，那么即使研究人员的朝向一致，对于后上者而言，也没有影响，正因为后上者看到其他人的表现，即使与自己内心想法不同，也会选择去遵从他们。

为什么大多数人会产生从众心理，因为他们知道自己不一定是对的，而其他人的想法与做法必定有其道理。因此，就像一群乱哄哄的绵阳需要一只坚定的山羊来带队，群体中一旦出现了一个意志坚定的人，那么，大家往往会跟着那个人前进，以其马首是瞻。

就像舆论，人们总是追逐着一个个热点，可能在今天人们还在讨论这个话题，明天，大家就把这忘得一干二净，讨论下一个话题了。身处网络时代，我想，大家对于“带节奏”并不陌生，各种事件“反转”套路层出不穷，人们就“像一棵海草海草海草海草，随波飘摇”，以至于许多人高呼“什么才是真实的”。

所以说，一个群体的声音，往往并不是这个群体真正的利益所在，而是某一小部分人的想法，由他们主导发出的声音。

再一个，估测牛的体重，是因为估测者对于牛的重量是有一个大致的了解的，如果让一群连单位都不怎么清楚的小孩子去估测，我想，要能得出正确的重量，几乎是不可能的。“术业有专攻”，让专业的人去做专业的事，才能让事情向好的方向发展，最忌的就是“外行指导内行”。试问，让一群演员去规划国家大事，怕是这个国家会被当做一场戏给编排了。

原我们就有着从众心理，亦或是跟随心态，而且是在超出自己本专业、行业的事情上，大多数人所能做的，往往就只能跟随别人。

西方国家所言的“群体理性”，大家群策群力、互相弥补、在各自利益上达到平衡、最终取最优解的想法虽然很好，但终究敌不过现实。

人，终究是非理性的，在单独一人的时候尚且能够按自己的想法行事，一旦进入群体，且这个群体越大，单个人的想法就越微不足道，最终呈现的轨迹可能就会越偏离自己的想法。有人说，一人一票选举制最为公平。选民两千万，那么，你的力量就是两千万分之一，选民两亿，那你的力量就是两亿分之一，这时候一个人的影响力并不取决于你的理论你的想法是否正确，因为，首先，你可能没有绝对的把握认为自己是正确的，因而不会一直坚持；再者，就算你认为自己绝对正确且始终坚持，别人不知道你是否正确，此时坚持自己的想法与否对于别人是否接受没有必然的影响，最终，宣传自己的思想并让他人接受的，往往靠的是语言的魅力，说得难听一点，叫蛊惑。

任何一个创业成功的人，必然是有着巨大人格魅力的人。这个人格魅力体现在语言，能够描绘出一个美好的愿景，深入人心，打动人心，而且还能够提出一种价值观。高工资，能够让人心甘情愿的干活，而价值观，则能够让人不要工资的死命干活。可以说那些创业成功的人是得到了自己想要的生活，但是跟着一起创业的人呢，虽然一起成功了，但不一定得到了自己真正想要的。价值观的提出，是谁？是创始人，是老板。接受价值观的人是谁？是跟着一起创业的人。虽然他们接受了，但这很可能并不是其内心真正想要的，只是被灌输了他人的思想而已。

因此，我们真的不是理性的，我们中的大多数人，大多数时候，其实是身不由己的，是跟着别人亦步亦趋的。当然，正如身处市场中的我们，只能做满意的选择，而不是做理性的选择。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六**

《乌合之众》是法国著名社会心理学家、群体心理学创始人古斯塔夫？勒庞的名著，初次出版于1895年。该书深入浅出地剖析了群体的诸种特点及其成因。全书分为三卷(群体心理、群体的意见与信念、不一样群体的分类及？特点)，依次分析了“群体的感情和道德观”，“群体的观念、推理与想象力”，“群体的意见”，“群体领袖”等，深入透视了社会服从和过度服从、趣味单一、群众的反叛、大众文化、受别人支配的自我、群众户外、人的自我异化、官僚化过程、以及无意识在社会行为中的作用。

这部著作在国际学术界有着十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弗洛伊德曾评价说：“勒庞的这本书是当之无愧的名著，他极为精致地描述了群众心态。”社会心理学家奥尔波特评价说：“在社会心理学领域已经写出的著作中，最有影响者，非勒庞的《乌合之众》莫属。”社会学家墨顿评价？：“勒庞这本书具有持久的影响力，是群体行为的研究者不可不读的文献。”与任何学术著作一样，该书也有其局限性，如作者因群体的非理性性质和表现而对它持鄙视和恐惧的态度。他说：“个人在群体影响下，思想和感觉中道德约束与礼貌方式突然消失，原始冲动、幼稚行为和犯罪倾向的突然爆发。”但同时他又认为群体是一股不可阻挡的力量因而是世界潮流的引领者。但这种内在矛盾并未减损其思想学术价值，而是为之后者开启了更深入研究的空间。这部著作对于我们这天认识和研究各种政治、经济、文化现象依然有着重要的参考价值和启发好处。

但是事实是我们在历史上几乎看不到人民群众对历史的方向有什么明确的利己性倾向。群体可以在某一个时段将一个有利于自己的政府扶植上台，同时又可能因为一些根本无法确定的谣言立刻将这个政府踢下台去。而在历史上起着决定性的把握历史方向的关键因素并非群众的意见，而是那些能够引导群众力量的个人或至少一小群保持头脑冷静和清醒的人。

也不一定保持清醒，有的时候这些领导者本身也并不清醒，他们可能耽于自己美好的政治信条或宗教信仰之中。但关键的是，需要这么一个核心似的“英雄”将这一切的信条、理念、信仰化为一种不可量化的“情绪”，才能使之最终被“群体”所接受。

群体中的个人会表现出明显的从众心理，勒庞称之为\"群体精神统一性的心理学规律，这种精神统一性的倾向，造成了一些重要后果，如教条主义、偏执、人多势众不可战胜的感觉，以及责任意识的放弃。用他的话说：\"群体只知道简单而极端的感情;提供给他们的各种意见、想法和信念，他们或者全盘接受，或者一概拒绝，将其视为绝对真理或绝对谬论。\"。

由于这种简单化的思维方式，群体并不认为真理，尤其是\"社会真理\"，是只能\"在讨论中成长\"的，它总是倾向于把十分复杂的问题转化为。

口号。

式的简单观念。在群情激奋的气氛中的个人，又会清楚地感到自己人多势众，因此，他们总是倾向于给自己的理想和偏执赋予十分专横的性质。\"个人可以接受矛盾，进行讨论，群体是绝对不会这样做的。在公众集会上，演说者哪怕做出最轻微的反驳，立刻就会招来怒吼和粗野的叫骂。

社会中大多数处于中下层地位的群众，大多地位卑微，心理狭窄脆弱，对超出自身生活经验的一般问题不甚了解，不辨真伪，希望听从权威的意见，“在群体的灵魂中占上风的，并不是对自由的要求，而是当奴才的欲望”，因此群体易受暗示和轻信，他们崇尚威势，迷信权威人物，这也给领袖以利用的机会。书中勒庞解释说领袖更有可能是个实干家而非思想家，他们并没有头脑敏锐深谋远虑的天赋，他们也不可能如此，因为这种品质会让人犹疑不决(这点我没看懂？)(“每个时代的群体杰出领袖，尤其是革命时期的领袖，大多才疏学浅，他们往往勇气超过才智。才智过多甚至会给领袖带来障碍，但正是这些才智有限的人给世界带来最大影响。”)。但领袖们会借助断言法、重复法和传染法的手段，用观念和信念来影响群体的头脑，这些作用有些是缓慢的，然而一旦生效，却有持久的效果，由此得到民众接受的每一种观念，最终总会以其强大的力量在社会的最上层扎根，不管获胜意见的荒谬性是多么显而易见。回想历史，我们也就不难理解希特勒法西斯主义当时为什么得到德国人民普遍拥戴的原因了。希特勒也曾在《我的奋斗》中写道：“群体爱戴的是统治者，而不是恳求者，他们更容易被一个不宽容对手的学说折服，而不大容易满足于慷慨大方的高贵自由，他们对用这种自由能做些什么茫然不解，甚至很容易感到被遗弃了。他们既不会意识到对他们施以精神恐吓的冒失无礼，也不会意识到他们的人身自由已被粗暴剥夺，因为他们绝不会弄清这种学说的真实意义。”

在勒庞看来，群体的产品不管性质如何，与孤立的个人的产品相比，总是品质低劣的。在现实意义下，我们应警惕自身，认识自己，保持自己的人格，做一个清醒的自由人，尤其是在群体更要凸显。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七**

《乌合之众・・・群体时代的大众心理》是法国社会心理学家古斯塔夫・勒庞创作的社会心理学著作，首次出版于1895年。本书描写了群体心理、群体的观念与信念、不同群体的分类及特性，其中有意思的是分析了社会教育问题和群体领袖及其演讲。

一群具有什么样特性的人才能定义为群体，是首先要讨论的问题。他们也许是有着相同的宗教信仰，或者属于某个阶层，亦或是有着共同的政治立场，什么样的一群人不是群体呢，一个广场上的人，一个国家的人，因为你没法用一个共同的心理特性去描述他们。

群体的特性是冲动的\'，可善良的也可以是邪恶的，他们对复杂的事情无法处理，哪怕他们是一群大学生，平时理性和富有知识，成为一个群体后，对复杂问题也是无法处理的，对群体的任务是越简单越好。

本书讨论的教育问题，放到现在同样是问题，一百多年了仍未解决。社会生产发展提高了基础教育，但基础教育的目的和社会就业的不稳定，让年轻人群体的就业目标变成了公务岗位，又由于岗位的稀缺性，造成了大量的年轻人无法成为公务员，他们接受了公务员式的教育，却无法获得相应岗位。巨大的失落感，让年轻群体无所适从。前段时间看到消息，教育拨款倾向中职教育，好的中专学校录取分数接近本科，希望以后的孩子，能够从工科学校学到更专业技能，走出美好的未来。

本书讲解了如何成为一个领袖，群体领袖具有什么样的特质。群体领袖一定要有威望，他在群体的中演讲，凭借自己的威望就可以让群体安静，演讲稿也不需要有什么具体的数据和理论支撑，他的演讲只需要断言，并把断言不停的重复，将自己的情绪传染给群体。这样的观点就会深入人心，哪怕你回家后发现他讲的就是一坨狗屎，但是身在群体之中你一定会对此深信不疑。

这本书我刚读完了第一遍，全凭印象写的读后感，其中偏见和误读望指正。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八**

每个平庸的人都想创造出个性上的新奇特点。当你某天冒出了某个不得了的念头，然后认识了有着同样念头的人，几个人凑在一起就以为自己是个小组织，人越来越多就搞出了一个群体。大家都那么肯定彼此的念头，坚持着，鼓励着彼此。因心中怀揣着同样的信念而同样被社会特别对待，相互同情，舔舐对彼此身上不存在的伤口。有时候群体会感染一个人，在群体内的任何人都误以为自己充满了力量。

他们的人品、外貌、品位、教育程度是否因为群体的粘合力而过分放大了呢？群体思想的层次太低还是思想的`质量很差？我从不怀疑‘平等，自由，民主’有问题，那不是幻想。但因为这些词汇聚集起的这群人，他们来的是多么容易，甚至无需招揽就蜂拥而至。她们带着对社会制度、法律法规的仇恨聚集，来来回回说的也无非是自己叛逆的情绪，这并不是这个词所想的初衷。从始至终都没有拼谁不怕死、谁更懂得死出价值，’平等，自由、民主‘这两个词仅是希望给一些迷茫的孩子一些人生指南，想要大家知道如何更好的活下去。仔细想想，过去有多少群体领袖利用人们的信念去发起战争，杀戮过后缺再次建立起与过去相同的制度，当初那个群体主张的自由与民主变成了一个笑话，整个历史、政治、宗教、艺术何文学历史都已经深刻的印证了这一点。群体究竟是什么时候变成了这群拥有粗鄙思想人类的庇护所的？进入一个人人都想成为乱世英雄的群体聚会到底有什么意义？是的乱世出英雄，那么乱世在哪里？群体拥护者们明知没有乱世便制造乱世、制造英雄的。现在可以肯定的是，群众的思想层次才可以决定群体的未来，是那个‘念头’最后走向的唯一要素。当脱离群体，重新开始。不再接受组织内的暗示，任何暗示。不再一味抵制社会，不再因为组织内想象出的“年轻人犯错上帝也会原谅你的”而盲目行动。有怀疑的情绪并不是奇怪！

犯错就是犯错，没有人会原谅你！这个世界上从来没有“原谅”这件事，你感受到的“原谅”的真实情绪不过是：“不在乎”和“爱”。看不到你的错无非是太爱了，或是根本不关心。当个人脱离那个念头或是组织，会得到自由，有更多的时间与自己独处，发展自我保护意识，也更有个性。冷静下来后，回头再去看体质内的自己，会惊恐于自己脱离后的感情变化，当处理无情现实和狂热理想时，那种“没有什么事情是不可能的，世人需要理解我们，我们要将自己的精神传播出去，除你们以为的自由之外还有别的自由”的想法将不再被曲解，信念无需被肯定，也无需被传播，更需要被书面化。它在你的一言一行举手投足之间自然呈现。反正，无论什么样的念头，至少不是群体通过专治践踏社会治安去证明它是不是对的。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九**

刚刚翻看《乌合之众》的那几个小时里，我的内心塞满了对庞勒有关群体心理理论的认同感。尽管或许受时代限制，对于书中的一些内容我无法赞同，但是仅从群体心理的理论解释角度而言，这本《乌合之众》让我拍手叫绝。在作者的阐发以及举例中，我看到的是当今社会种种与之类似的社会现象。这样一本来自一百多年前的理论书所引发的共鸣感，让我终于明白为何它在社会现象类作文范本中的出镜率如此之高了。有人说它具有前瞻性，有人说是因为我国真正落后了西方国家一百多年，而我的观点是，这种无论时间、空间上的差距有多大，群体心理却异常契合的现象，或许恰恰说明了这样心理是来自人类本身的。

人类都是由人猿进化而来，追根溯源说白了也就只是万千动物之一，也具有动物都具有的特征。尽管人类经过多年进化、受教育、思想在一个又一个文明时代中更迭，但仍是有着动物的属性的。当人作为一个个体行动时，他的理智总是大脑的主要操纵者，由此他可以判断什么是该做的，什么是不该错的，从而避免错误。而当人作为群体时恰恰是情感作为大脑的主要操纵者。所以群体的特征往往是冲动、易变、急躁的。因为我们自原始时代继承而来的破坏性和野蛮的本能潜伏在我们每个人的身上，当他进入一个不负责任的群体时，因为知道不会被处罚，这种本能便会得到更加彻底的释放。庞勒称群体为“无名氏”，因为群体的数量庞大，群体中的个人难以被追究责任。所以他们对于责任的约束感就会完全消失。这样的心理让我不免联想到了，当今社会普遍存在的网络暴力情况。键盘侠们在一个匿名的网络群体中肆无忌惮地发表自己的观点，甚至是辱骂诅咒某一个人，有时便会演变成“怒怼”。这样的行为根本就并非什么直率而是一种因不用负责任而产生的无所顾忌。甚至有一些人根本不知道事情原委就会随大流去指责某件事或者某个人，这便是群体对于个人的同化作用。

庞勒说“一个群体中的个人，也不过就是沙漠中的`一粒细沙，可以被风吹到任何地方。”我觉得这个比喻非常的恰当，生动形象的体现了个人被群体化后的表现。这也是为何如今随波逐流现象愈发强烈的原因。在之前所说的网络暴力的例子中，体现的不仅仅是群体易冲动，易急躁、易变的特征，还有的是他们易受暗示、易轻信他人以及具有非常偏执，且强烈的道德感的特征，在网络上便会形成所谓的道德绑架。群体往往不善于思考，他们只会单纯认定一种真理或缪误。因为他们具有太多的“脑子”了，而这么多脑子中只有一种思维，便是群体的思维。这是庞勒口中的群体积累在一起，只有愚蠢，而不是聪明。这是个人意识在群体中不断缺失的体现，这样一种有意识人格的消失，无意识人格的得势，会让人完全完全服从于使之有意识人格消失的人，甚至在暗示下做出一些有违常理或者与他性格矛盾的事情。人们会因为自己强烈而偏执的道德感去迫使他人做一些满足他们道德感的事情，例如在一场灾害中强迫富豪捐款、公交车上不考虑他人身体原因便强迫其让座等等，倘若你选择了拒绝，便会有一群人蜂拥而至对你加以指责。这些举动在群体看来是替天行道。然而现实是人们在不明真相下的指指点点，或许对于当事人而言才是最为痛苦的，那些顶着道德光环的人或许才是真正的施暴者。

所以在社会进步层面上而言，对于个人，有意识人格的保留就会显得非常重要了。不盲目轻信他人言论，不盲目选择被迫社交。作为个人我们能做到的，只有让自己的思想不成为他人的跑马场。要做到保留自我意识最重要的便是对于自我的认可，唯有自信于自己的观点、对于是非的判断，才会做到坚守。

而在群体方面，一个积极的暗示也是非常重要的，因为“群体根本没有预先策划。他们可以被最矛盾的情感所激励，但是又经常受当前刺激因素的影响，他们就像被狂风卷起的树叶，朝着各个方向飞舞，接着又落在地上。”这样的一种比喻生动形象地说明了群体的“可塑性”。他们并非都是负能量的集合，某种程度上而言，刚刚形成的群体就像是一张白纸，最后成为怎样的一张画取决于沾有色彩的画笔。一个积极向上的暗示可以使得群体向一个好的方面发展。暗示会在群体中形成一种信念，而信念正是一种文明的基础。群体会为了某一种信念的成功而舍身取义，所以古往今来，在乱世之时会有各种理念的革命去推翻原有依然衰败的制度，去创造新的制度。而在盛世安稳的时代，群体理应是一种稳定剂，是真善美的践行者。唯有群体具有正确的价值观了，社会才会愈发向上，一个国家名族才会稳定进步吧。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十**

这几年开始喜欢上看各类心理学的书，大体搜罗了一些经典的心理学书籍。陆陆续续看过派克的《少有人走的路》、米勒的《亲密关系》、卢森堡的《非暴力沟通》、艾瑞里《怪诞行为学》、弗洛姆的《爱的艺术》、勒庞的《乌合之众》。《少有人走的路》算是启蒙吧，毕业后辗转深圳、南京，再到合肥，专业书籍都扔光了，唯独这本书仍在。但要说震撼到我，让我一直想说点什么的却是《乌合之众》。这本书语言相当犀利、狠辣，一针见血，读完之后极其畅快、豁然开朗，又极其紧张、备感挫败，同时又心生警惕。

由于书很长，我大体摘录些论断的句子放在下面，结合生活经历，细细体悟，然后再简要写点感受。

“有些不同的原因，对这些为群体所独有、孤立的个人并不具备的特点起着决定的作用。首先，即使仅从数量上考虑，形成群体的个人也会感觉到一种势不可挡的力量，这使他敢于发泄出自本能的欲望，而在独自一人时，他是必须对这些欲望加以限制的。他很难约束自己不产生这样的念头：群体是个无名氏，因此也不必承担责任。这样一来，总是约束着个人的责任感便彻底消失了。”

“有意识人格的消失，无意识人格的得势，思想和感情因暗示和相互传染作用而转向一个共同的方向，以及立刻把暗示的观念转化为行动的倾向，是组成群体的个人所表现出来的主要特点。他不再是他自己，他变成了一个不再受自己意志支配的玩偶。”

“群体在智力上总是低于孤立的个人，群体可以比个人表现得更好或更差，这全着环境如何。一切取决于群体所接受的暗示具有什么性质。群体固然经常是犯罪群体，然而它也常常是英雄主义的群体。正是群体，而不是孤立的个人，会不顾一切地慷慨赴难，为一种教义或观念的凯旋提供了保证；会怀着赢得荣誉的热情赴汤蹈火；会导致——就像十字军时代那样，在几乎全无粮草和装备的情况下——向异教徒讨还基督的墓地，或者像793年那样捍卫自己的祖国。这种英雄主义毫无疑问有着无意识的成分，然而正是这种英雄主义创造了历史。”

“群体不仅冲动而多变。就像野蛮人一样，它不准备承认，在自己的愿望和这种愿望的实现之间会出现任何障碍，它没有能力理解这种中间障碍，因为数量上的强大使它感到自己势不可挡。对于群体中的个人来说，不可能的概念消失了。孤立的个人很清楚，在孤身一人时，他不能焚烧宫殿或洗劫商店，即使受到这样做的诱惑，他也很容易抵制这种诱惑。但是在成为群体的一员时，他就会意识到人数赋予他的力量，这足以让他生出杀人劫掠的念头，并且会立刻屈从于这种诱惑。”

“只要有一些生物聚集在一起，不管是动物还是人，都会本能地让自己处在一个头领的统治之下。”

勒庞定义的群体随处可见，相同国家、民族、故乡、宗教、阶层、职业这些特质都符合群体形成的条件，当然共同的认知也可以形成群体，如公知、愤青，并不受地理位置的限制。他对于群体心理主要持悲观态度，认为只要是有相同价值观的人，受到相同行为规则的驱使，当数量庞大时，就会轻易受到煽动，智商急速下降，极易蛊惑，不受道德和法律的约束，没有自控力，毫无责任感又无所畏惧。历史上远有十字军东征的盲目、法国大革命的狂热佐证，近有法西斯的暴行、国内的十年\*浩劫、特朗普的奇迹胜选证实。

既然群体的智商低于个人，那是不是意味着群体的表现一定比个人更差呢？勒庞在书中说到“群体虽然经常放纵自己低劣的本能，但也时不时树立起崇高道德行为的典范，它所达到的高度是连最聪明的哲学家也难以匹敌的。”比如近代中国戊戌君子英勇就义、反法西斯战争中涌现的诸多为民族解放而抛头颅洒热血的烈士、感动中国中扎根基层牺牲小我完成大我的模范人物、抗震救灾里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慷概大义……等等。这都说明群体的表现好与坏主要跟受到的暗示有关，暗示的正确与否，决定群体行为的高尚或低劣。所以，根据群体容易受到传染和暗示的特点，就随时能把群体当作武器。

在科技发达、教育普及的今天，依然存在各类群体毫无理智的冲动事件，比如早年的砸车、砸超市的打\*砸抢、赵薇阴谋加入共济会，当前屡禁不止的传销依然队伍庞大，盲从者众多；网络上突然兴起的人肉大军、动不动就集体互喷的脑残粉。这种受到心理暗示而产生的群体犯罪，侵犯他人正当权利，因抱着法不责众的心态而肆意妄为。由始作俑者暗示而起，经模仿而传染，最终导致庞大的群体无意识犯罪，缺乏个体应有的理性判断、道德约束和法律敬畏。

另外近年来天涯、豆瓣、知乎等几个高知网络平台的兴衰轨迹能够佐证这一点，前期小众的精英论坛整体氛围是良好而健康的，真知灼见彼此碰撞出新的思想火花，而后成为领袖声名在外，导入大批民众开始站队，本着对各自偶像一知半解的观点立场开始互掐。

我不得不承认勒庞的远见和正确性，虽然书中大多是作者言之凿凿的论断而不像《亲密关系》等心理学著作一样全文提供了大量的数据和实验支撑。尽管我已经刻意看了一些的`心理学书籍，渴望努力成为自己行为的旁观者，避免无意识的群体盲从、跳出社会主流价值观的藩篱，却仍然在生活中能看到自己的影子。比如曾也是中国式过马路的践行者；曾也不断的加入各式组织，参加活动来塑造自己融于社会的样子；乃至仍旧为了群体的认同而放弃独立思考和主见。

那么如何才能摆脱群体的裹挟，拒绝无意识的盲从，守住个体的独立呢？要么成为超越于群体之上的领导者，要么成为脱离主流价值观的“怪”人。当然，勒庞在书中讲到了如何成为群体的领导者，那就是学会断言、重复、传染的手段，通过不断取得成功来博取名望，同时“在这个过程中务必要以种种手段来维护名望，假如有人对此表示反对，则需要强势的舆论、弹压，甚至不惜用最残酷的手段，把它扼杀在苗头阶段。”这就不赘述了。

至于成为一个“怪”人。首先，我们之所以身不由己不知不觉的成为群体的一员，是因为我们生来就会背负上辈价值观的烙印，而他们也会背负时代思想的烙印，若非外力推动变革，这种烙印就是当下群体的共性，无法逃脱。所以我们要做的就是寻找外力，比如大量的知识输入，大量辩证、矛盾、对立的思想的碰撞，大量各行业经典作品的涉猎，多元价值观推动自身对生活的独立思考，远离可能带来暗示的信号，做到既不“离群索居”，遗世而独立，也不“随波逐流”，人云亦云。

最后还想说的是，勒庞在本书中就使用了大量的“断言、重复、传染”的技巧。首先观察他的语言风格，会发现全都是不容置疑的措辞和口吻，而且在全文三卷“群体心理、群体的意见和信念、群体的分类”里不断重复前文的定义和表述，甚至案例分析时也一直是围绕“法国大革命、十字军东征、法西斯主义”而展开，大都是家喻户晓极具传播的事例。因此，尽信书不如无书。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十一**

法国社会心理学家古斯塔夫勒庞的著作《乌合之众》是研究群体心理的开山之作，细致解读了大众心态，让读者得以对群体心理有进一步的认识，是值得多次阅读、思考的作品。

书中写到：集体中暗示的传染性会瞬间形成这个群体感情的一致倾向，因此群体便在毫无目的的状态下听从于所有外界的暗示，缺乏自己的主见与判断、没有批判精神。这样想来，历史上不论成功与否的农民起义、群众游行等革命群体的行为，也不一定是事先就有高瞻远瞩的计划的，也许他们是更倾向于本能的行为。按照作者的话来说，正因这些特征，群体容易成为愿意为别人浴血奋战的人。冲动与激愤状态也许会使社会发生巨大的变革，正如作者认为，群体是一股不可阻挡的力量因而是世界潮流的引领者。总之，在作者的观点里，群体与野蛮人无异，而同时他也认为群体的力量与作用在社会中举足轻重。

作者在他那个时代所预言的：“我们即将进入的时代，无疑将会是一个群体的时代。”如今的信息时代，也分布着各种群体。伴随网络发展而来的除了惊人的信息量与便捷，还有网络上的“键盘侠”，他们在网络上毫无顾忌谈笑风生，语出惊人，幽默的段子会博得网友一笑，但在层出不穷的网络暴力事件中，他们也是“伸张正义”的主力军。在虚拟的网络世界中吸引眼球本身没有毛病，但一旦被有心人利用，形成极端观点，就易形成群体性网络暴力事件，进而对他人造成不可挽回的伤害。我想正是因为群体对社会的影响力与重要性，对群体的研究才成为不会过时的课题。

“个人一旦融入群体，他的个性便会被湮没，群体的思想便会占据绝对的统治地位。”一个人不能没有独立的思想，更不能被他人的思想掌控，那是很可怕的一件事。但这也不代表个人要脱离群体，毕竟纯粹的个人实践活动是不存在的。适应所处的环境是很有必要的，但不是单纯成为一个被群体驱动的机器，而是要努力提升自己为一个有独立精神、自由思想的个体。

“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是针对研究学术说的，但我想这种价值取向也同样适用于将自己与野蛮群体区分的个人追求，不要成为乌合之众的一员。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十二**

整本书读下来，最大的感受是群体是如此的盲目和缺乏理性，这种心理劣根性直接导致其只能用平庸的智力来处理当下工作。尽管基于特殊的时代背景（法国大革命）和学科背景（群体心理学萌芽阶段），使得该书的部分观点具有一定的局限性，但安静地读下去会发现，书中关于群体心理特征的论述对今天的我们仍具有重要借鉴意义。

私以为该书最精彩之处是对群体心理特征和行为的描述。整本书的核心观点是：群体是无意识的，这种无意识隐藏着群体力量的秘密。所谓的群体是指聚集在一起的一群人，从心理学的视角可以将群体界定为：在特定情况下，聚集成群的个体的思想和情感全部朝向同一方向，此时个体的自觉个性消失，转而形成一种集体心理，接受心理统一律的支配。在集体氛围下，个体智力差异被削弱，个性也被削弱，异质性被同质性吞噬，无意识特质逐渐占据上风，往往趋向于冲动、盲目、缺乏判断力和批判精神等。造成群体无意识的原因在于：无意识心理活动在生活、逻辑思考中的作用都是压倒性的\'；群体压力、群体感染、群体暗示的作用。

群体的感情主要表现为：

1）群体的冲动、易变和急躁；

2）易受暗示和轻信；

3）情感的夸大与简单化；

4）群体的偏狭、专横和保守。

作者认为只有绝对的、毫不妥协的、简单明了的观念才能对群体产生绝佳的影响力。同时，群体的推理能力十分低下，所接受的推理方法只是表面上的相似性或连续性，但是群体的想象力很强，能进行形象思维，越是不同寻常的、传奇式的东西，越能打动群体。不可否认，这些特征对组织群体活动，比如现代企业营销管理，特别是广告宣传具有很大的借鉴价值。但本书最引人思考之处还在于：群体时代下如何保持个体的独立思考和判断能力，避免成为“乌合之众”。

时下，微博、论坛等网络媒体将大家空前紧密的联系在一起，群体无意识特征表现越来越明显，最典型的莫过于充斥在网络上的各种骂战，网民的讨论热情可以被瞬间点燃，动辄数以亿次的点击量与关注量，讨论也从最初的声讨演变成污言秽语的谩骂，从当事人的人身攻击延伸到其无辜的家人，甚至被逼上绝路，此时的参与者已经丧失了理性、道德和判断，仅是一群“乌合之众”。同时，为迎合大众的无知趣味，绝大多数的新闻报纸已经放弃了向人们传授某种主张或信条的权力，取而代之的是不断充斥着轻松的专栏、社会花边新闻等。在群体特征表现如此明显的时代，如何不盲从、坚持独立思考、保持个体的独立性是我们都该深入思考的问题，这也是本书给于的最大启示。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十三**

《乌合之众：大众心理研究》是法国古斯塔夫·勒庞（1841—1931，群体心理学创始人，社会学家，人类学家）所著。读完该书的第一卷《群体的性格》，我这个心理学的门外汉，便忍不住看热闹又凑热闹，说说自己的浅薄看法。

写之前，还是忍不住为自己“推脱责任”：我爱极了在一本书没读完时就去写读书笔记，这于我本人而言，是莫大的乐趣！因而，若我在品读时有所误解，或是等整本书读完后我又善变的“改口”——推翻自己前面的想法——那就请读到此篇读书笔记的朋友多多包涵啦！

话不多说，进入正题。

首先，不得不提的是《乌合之众》以法国大革命为创作背景。这一点，在读此书时需要时时提醒自己，否则容易陷入时空错乱的谬误之感。其次，该书的内涵“过于真实”，叙述的口吻“过于直接”，所以如果品读的过程中感受到作者给予的愚弄、轻视、不屑等不适情绪，请不要过于抵触，且耐心往下读，或许会有不一样的收获！反正，读完第一卷，我已经感觉自己是一只快乐的猴子啦！最后，让我们一起以一种“愚人自娱”的态度来看待此读书笔记。

“心理学意义上的群体”有别于日常含义的“群体”。后者是指聚集成群的人，民族、职业、性别、聚集的原因都不重要；而前者是群体成员自觉的个性消失、思想感情的统一，它就像一个特别的生命体，会形成统一的性格，而且甚至不需要若干个体同时出现在同一地点。

个体的个性各有特点，但组成“心理学意义上的群体”就会产生有异于个体的新特点，即群体的共性、基本特征：性格统一律。其原因有：

2、传染。在群体中，任何情绪和行为都会传染，而且传染性很大，类似催眠的行为；

3、易受暗示性。这是三点中最重要的，传染性正是易受暗示性所引发的后果。

1、冲动性、动态性、狂暴性。法国大革命期间，群体冲动总是十分强烈，他们在极端的爱恨之间不停切换，残暴的夺取“胜利”，不惜流血。

3、情感的单向极化。群体表达情感时，总表现出简单化、极端化的特点，不是极爱就是极恨，表现出夸张的品质和美德。

4、排异、专制、保守。就是字面的意思，不多解释。

5、道德。只研究群体的犯罪行为的心理学家认为群体的道德水平非常低。但是勒庞则相反，他认为群体具备非常高尚的道德，比如拥有严格的道德原则和无私的行为典范。

用自己的“大白话”简单总结：用直白、强硬、绝对的方式灌输，使群体相信；群体没有逻辑或者逻辑低劣。推理？别开玩笑了！群体没有正确的逻辑推理！至于群体的想象——强大、神奇、跳跃！以形象思维为典型！

无论有没有宗教信仰，群体对信念的信奉都割舍不掉如同宗教信仰般的热忱与狂热。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十四**

出于好奇，用这一学期的时刻，仔细阅读了吉斯塔夫·勒庞的《乌合之众》大众心理研究。勒庞身处思想混乱，歧视纷呈的世纪末，属于法国思想界中“亲英派”的边缘人物。在当时的社会背景下，触发了勒庞对群众心理研究的敏感神经。分享一下我感触最深的四个地方：

一。在书中他如先知般写到“我们就要进入的时代，千真万确将是一个群体的时代。”勒庞那里所谓群众进入了历史，是指他们过去几乎不起任何作用的意见，已开始发挥作用。这也让我们注意到了编报纸的人对群众意见的影响，他们先是迎合群众的感情，然后把这些感情引入特定的行为渠道。当我们意识到这一点后，对于新闻媒体的报道应加以自我理性的决定，而并非欣然理解思维的同化。另一方面，对于媒体人应清醒的意识到，他们对于群众的感情引导，群众意见的构成，将会拨动时代的冰弦。

二。“群体中的人日益被大众文化所湮没，这种文化把平庸低俗当做最有价值的东西。”与过去的社会相比，群众更易于理解自己周围的人的决定和爱好，也让我们想到这天人们对所谓当代人失去自我决定潜质的关切。提醒着我们对事物的思考应有自我辨别的潜质，在大众文化的环境下构成个体文化的升华，以突破和创新产生新的文化价值。

三。“我们服从别人的怂恿，它会正因来自群众而更为强大。”

勒庞对于犯罪群体的剖析中指出其同样贴合所有群体中能看到的特征。“群体相对于孤立个体而言缺乏主宰自己反应行为的潜质。群体的冲动、易变和急躁性。群体中的某个人对真相的第一次歪曲，是传染性暗示过程的起点，这便体现的是群体的易受暗示和轻信性。”

巴士底狱监狱长遇害的典型事例：堡垒被攻破后，极度兴奋的人把他围住，拳脚相加，反抗中他偶尔踢到一个在场的人，有人推荐让挨踢的人割断监狱长的喉咙，而他的推荐立刻博得了群众的赞同。这个挨踢的刚刚干完活的厨子只是出于好奇心进入了人群中，然而由于普遍意见就是如此，于是他也坚信这是一种爱国行为，他用一把借来的刀切开那裸露的脖子，成功的执行了命令。这警醒着我们，处于群体之中应提醒自己持续冷静的思考。在歪曲的传染过程中，用个体独立的思考代替这种轻信。

四。“影响群体头脑时，三种手段最为重要，即断言法、重复法、传染法。”

透过勒庞对这三点的解释，我有两方面的思考。首先，如果你居于一个领导的地位，你能够应用简洁有力的断言，不断重复的说法，在人群中的传染性，使某种说法进入我们无意识的自我深层区域，而我们的行为动机正是那里构成的。到了必须时候，我们最终会对它深信不疑。广告的影响，原因似乎就在那里。其次，另一方面，当你处于群体中的一员，无论是领导还是候选人，无论是透过断言、重复还是传染进行的思想灌输，于我们而言还是要强调清醒的头脑。也许候选人想要保证自己取得成功，他用最离谱的哄骗手段才能征服选民，也许他写成文字的纲领避免了绝对，他毫无惧色地承诺着最重要的改革。作为青年的我们不能只看事物表面，有着自己独特的思考，自己的看法，敢于表达我们的新思想。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十五**

实话实说看完之后不得不让我把我们的国家和这本书连接起来，我觉得这与中国近代的历史十分相似。五四运动后，工人阶级正式登上历史舞台，群众力量开始活跃。就像作者说的，群众是没有意识的，但也正是在这种无意识之中，隐含着力量强大的秘诀。当压迫一旦发生，群众就会在未来的某一天因为不堪其压迫而做出反抗。

世界上的某一个国家的成功与灭亡都不只是因为政治环境的改变，外敌的入侵等的原因。其内部的腐败，人们思想的改变都是其中的原因。新的观念虽然处于形成的过程之中，而且表现为群龙无首的过渡状态，但是也正是因为这种状态，让群众们独自摸索，反而使其找到了让他们更舒服的生活状态。

还有对于作者在描写中呈现出来的当时西方社会的种族歧视和性别歧视，可以说这与中国古代也是有些不谋而合的。就像中国古代，人们总是把帝王的失败归结到‘红颜’之上，女人的貌美成了原罪，且不说古代社会，我认为在现代社会也有此类事件，就比如女生被侵犯，可是有一些人会说是因为女生穿的少，不自爱的原因。但是爱美之心人人有之，为什么要把错误归结到受害人的身上。这不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性别歧视还没有消失，说什么女生就不应该做什么女强人，不过是他们的大男子主义作祟和其思想的封闭。至于种族歧视，我认为当今的中国是不存在的，我就是很好，不想美国种族歧视太严重。

我认为这本书是及其反映了当时社会，人们的思想的。还有对于作者的思想和武断，我觉得作者作为当时那个社会的人还是受到了影响了。感觉他觉得的群体与我觉得的群体是不一样的，我觉得群体并不头脑简单，俗话说三个臭皮匠顶一个诸葛亮，那么一群人的智慧就会是无限的，群众虽然大众化，但是群众中又有这其个人的思想。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十六**

如果我们承认马克思关于“历史是由人民群众创造的”的论断是对的，同时承认古斯塔夫·勒庞在乌合之众关于“群体在心理学上是幼稚、无知、无理性且容易被利用的”。那么我们就能够轻易的明白为什么某些人总是强调“这是人民的选取”或者说“这是历史的选取”了。

但是事实是我们在历史上几乎看不到人民群众对历史的方向有什么明确的利己性倾向。群体能够在某一个时段将一个有利于自己的政府扶植上台，同时又可能正因一些根本无法确定的谣言立刻将这个政府踢下台去。而在历史上起着决定性的把握历史方向的关键因素并非群众的意见，而是那些能够引导群众力量的个人或至少一小群持续头脑冷静和清醒的人。

也不必须持续清醒，有的时候这些领导者本身也并不清醒，他们可能耽于自己完美的政治信条或宗教信仰之中。但关键的是，需要这么一个核心似的“英雄”将这一切的信条、理念、信仰化为一种不可量化的“情绪”，才能使之最终被“群体”所理解。

根据庞勒的理论，在讨论各种因素对群体的影响的时候，理性是放在最后一位的。几乎没有人能够在一个群体中以个人智慧为整个群体智慧添光增彩。群体智商必须且永远是低于组成群体中的每一个个人的智商的，且这种差距随着组成群体的每一个个体的智商的增高会越拉越大。

而且这种现象不仅仅出此刻历史中，即便是在现代，在一个民主国家的法庭上，在陪审团中。这种现象也十分普遍，在一些案件的审理之后，陪审团中的单个成员在理解采访时纷纷表示如果重新让他选取的话，他不会给出这样的结果。

虽然庞勒对于各种因素对群体的影像的排列并不完全可信，比如他将“种族”排在第一位，同时他也是个彻头彻尾的种族主义者。但是我仍然认为他的论述在某些方面是成立的。比如教育、理性这类因素对群体的影响十分之低，群体永远对最简单最直观最感情化的口号做出用心的反映(不管是支持还是反对)，但是对长篇大论式的论述报以消极的态度(懒得去支持或反对)。

基于此观点，庞勒同时提出了另一个观点：一个社会的高等教育普及度越高，对社会本身的发展并不是一个好事。甚至可能对社会生产有阻碍作用。作为一名资产阶级的心理学家，在这一点上，庞勒很大程度上是在为当时逐渐兴起的共产主义户外找一个邪恶的理论支持。他认为正是正因高等教育的普及，才导致马克思这类“厌恶的人”的出现，然后最后导致一群工人被“煽动”进行罢工最后导致了社会生产的停滞。

抛开阶级，我们能够认为庞勒的着个观点有必须的正确性。在历史上，成为群众并没有门槛，但是成为引导群众的“英雄”或负面作用的“反英雄”是有门槛的。一个英雄或反英雄的成功与否，很大程度上与个人道德情操、教育水平、家庭环境等许多“个人素质”有着至关重要的关联。高等教育的普及，使得越来越多的人拥有成为“英雄”或“反英雄”的潜质。如果是在一个动荡的战乱年代还好，如果在一个和平的稳步发展的社会下，成为“英雄”的机会很少，那么这类人中就有很多选取去做一个“反英雄”，按照庞勒的话说就是成为“马克思”。

而事实上，在战乱动荡的年代正因客观原因不可能做到普及高等教育。因此普及高等教育这个命题就等于制造反英雄。

在论述这一观点的时候，庞勒还准确的预言了我们此刻的一个社会现象：学历歧视。架设我们有一个前提，社会中的高等职位永远少于低等职位。而且我们也永远不能想出一种使得扫地工人务必掌握微积分和概率统计才能扫地的方法。

那么如果我们的高等教育仅仅是精英教育，只有少部分人能够获得高等教育。且这些受过高等教育的人的数量刚好等于社会需要这些人才的数量。那么一切安好，社会和谐，没有人会因此而产生什么矛盾。

但是如果我们的高等教育变成了普及教育，越来越多的人获得了高等教育。这些受过高等教育的人只有很少一部分能够获得与其知识结构相符的高等职业。而绝大多数受过高等教育的人务必去和没有受过高等教育的人一同干那些不需要高等知识结构的职位，他们必然心有不甘，这种不甘最终可能导致某种很严重的后果。同时，那些从事高等职业的高等受教育者正因同情，会人为地提高那些低等职位的进入门槛，最后会造成超多的社会浪费，阻碍社会生产的发展。

另外，由于高等教育的相对普及，高等受教育者会对低等受教育者进行学历歧视。随着社会高等受教育者的比例增高，这个歧视会越来越严重。

这两方面综合起来的结果就是高等教育越普及，社会矛盾越大(高等教育者与低等教育者)，且会出现越多的不稳定因素(闲置的高等教育组合)，且越来越少的实干者(缺少的低等教育者)。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十七**

翻看《乌合之众》那几个小时里，内心不经感慨到群体的可敬可畏。或许受时代的限制，书中的一些观点不敢苟同，但仅从群体心理和行为的角度而言，《乌合之众》这本书让我受益匪浅。无论时间久远，群体心理和行为异常契合的现象，或许是来自人类本身的某个基因。

现代信息社会中，我们也宛如“乌合之众”，也会盲从跟风。在全球信息化时代，多元化的价值体系与全球化的信息爆炸，使我们愈发依赖信息共享，并追求群体的认同感和权威的支持，往往忘记独立思考。

集体无意识，这是勒庞著述的一个基本理论前提，他揭示的是人一旦到了群体之中，或者说群体属性的人智力逐渐为零！这是全书的中心论点。勒庞说“一个群体中的个人，也不过就是沙漠中的一粒细沙，可以被风吹到任何地方。”这个比喻非常恰当，生动形象的体现了个人被群体化后的`表现。这也是为何如今随波逐流现象愈发强烈的原因。社会中传销组织及网络暴力和网络假消息，体现的不仅仅是群体易冲动，易急躁、易变的特征，还有他们易受暗示、易轻信他人以及具有非常偏执的特征，而在网络上便会形成所谓的道德绑架。若单纯认定一种真理或缪误,就易被洗脑，而这么多脑子中只有一种思维，便是群体思维。

要想打动群体，不能靠抽象的逻辑讨论，而是要靠形象说明，在汹涌的想象波涛之下，群体看不见事实，只愿看念想，不在乎真相，只在乎表象。《乌合之众》因此提出，群众并不需要真理：“群众从来就没有渴望过真理，面对那些所谓的证据，他们会拂袖而去，假如谬论对他们有诱惑力，他们更愿意崇拜谬论。谁能向他们提供念想，也可以很轻易地成为他们的主人。”也就是说无明众生，众生没有真理真相，只有好恶。

在现代社会,人们非常渴望获得正确的信息,得到真理,正确认识世界和万物,前提是学识和科学,才能辨证。

合上书之后，脑海里面浮现着路遥在《平凡的世界》的一句话：“每个人都有一个‘觉醒’期，但觉醒的早晚决定个人的命运。”在社会进步和个人进步层面上而言，对于个人，要做到举世皆浊我独清,众人皆醉我独醒很难，但是个人独立意识的保留就会显得非常重要了。不盲目轻信他人言论，不盲目选择被迫社交，博学之，审问之，慎思之，明辨之，笃行之。作为个人我们能做到的，用辩证的思维逻辑看待事情及个人追求，正所谓有道无术，术尚可求也。有术无道，止于术。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十八**

《乌合之众》是系统的描述群体心理的著作。从分析群体心理和情感的特征入手分析群体的观点和信念，最后到理论应用分析现实世界中不同群体的分类和描述。对于群体的透彻分析，使读者认识到群体力量的盲目性，有助于思考历史上的各种革命和当今不同的政治体系。书中不仅有对于群体特征理论上的分析，而且借用大量的历史事件佐证，引用名人观点证明自己的观点，使本书更具有趣味性和说服力。

书中的很多观点都给读者耳目一新的感觉，引导读者联系现实生活，对当下的生活进行反思。对于群体总的心理特征，群体只能辨别简单而极端的情感、群体对于权利的卑躬屈膝、群体的保守本能、群体的弱推理能力和强联想能力、群体需要一个神。所有这些群体的特征能够从一些方面解释群体的某些行为，比如无论是东方还是西方都存在当地的神灵，能被群体所广泛接受的理论一定是简单的理论，群体对于强权的服从和对于暴政的长时期忍受。“一种理念需要经过漫长的岁月才能扎根于群体的思想深处，然而摆脱一种理念的影响也需要漫长的时间”，处于近代史的中国就处于这种情况，延续几千年的传统需要改变，对于群体来说需要足够长的时间。“虚幻的事物和真实的事物带给群体的影响力都是一样的”，用来解释戏剧、影视作品对于人的吸引力，虚幻的事物比真实的事物更容易满足人的想象力，也可以用来印证游戏对于当今人们强大的吸引力。

群体的观点、信念受到很多直接间接的因素的影响，包括种族因素、传统因素、时间因素、政治和社会制度因素、习俗和教育因素。作者分析这些因素对于群体的影响中，论证中的很多观点跟自己所理解的完全不同，一些观点是自己不曾思考过的问题。“时间才是名副其实的大师，能够坐观万物的变迁”，很多事情一旦放到时间维度去理解会产生完全不同的观感，在时间的历史长河中没有永恒不变的东西。“决定民族命运的是他们自身的个性，而非统治他们的政府”，统治群体的政府会发生更迭，民族的个性决定了民族的历史发展进程。中国五年多年王朝更迭的历史说明了政府不是影响民族命运的决定性作用。

关于教育的观点印象最为深刻，书中有提到法国的教育，认为现在法国的教育只是在培养会考试，死读书的人，不能为社会输送有用的人才。“学习课文就是要用心学习其中的语法知识以及纲要，此外还要反复诵读以及模仿—这是一种慌谬极致的教育模式，这种努力的行径和宗教信仰很相似，他们都是心照不宣的认可那些德高望重的大师，但这样做只是贬低自我以及认为自我是软弱无能的”，令人联想到中国的教育制度，现今中国的教育跟当时法国的.情况很像，学生被一步步的剥夺自我思考的能力，服从于权威。学校的教育脱离实际，不仅学生在学校学习的东西很难应用于实际，而且学生缺乏思考的能力，自主学习的能力。

文字通过想象力对群体产生影响，理性对群体不会产生任何影响。唯有经历可以长存于群体的头脑之中，经历也是需要大量的产生并且频繁的加以重复，才能对群体产生影响。在群体的力量中突出情感的重要性，情感是所有文明的源泉，“在抵抗理性的永恒战场上，情感永远都不会举手投降”。领导者对于群体施加影响的方式是主张、重复、传染，群体对于强势领导的服务，群体所变现出来的奴性。“一直以来，在群体心目中最重要的需求是奴役而不是自由”，群体对于英雄的崇拜。群体所需要的不是一直以来所宣扬的自由、平等、民主，而是神灵、英雄、偶像。书中列举了拿破伦的例子，“一种强大而持久的意志所具备的能力不是永远都能被给予恰当重视的，没有实物能够抵挡它无论是自然、神还是人”拿破仑给人强大的威慑力，使他周围的人都屈服于他。“完全缺失任何对观点的引导，以及摧毁普遍信念，最终导致对每项秩序的坚定信念产生极端分歧，还导致群体对所有不直接涉及他们当前的事情越来越漠不关心。”对于观点、普遍信仰的缺失会导致群里的冷漠，现今社会的冷漠是否跟观点、普遍信仰的缺失有关。

这本书的第三部分分析了现实生活中的群体，群体行为的无意识性可能导致群体在法律上犯罪，在心理上没有犯罪。刑事陪审团所做的决定于组成人员的知识水平高低无关，陪审团会更看重事情的实质。拥有选举权的群体、议会，有集权的暴政，同样存在多数人的暴政，苏格拉底之死就是集体的决策。“文明一直以来都是由少数优秀的人所创造的”，推动文明进程的不是群体，群体理性缺失，容易受到强权、幻想支配。最后以书中的一句话来结束“人们基本由种族精神引导，种族和生活必需品对我们的奴役是神秘的主要原因，它们统治了我们的命运”。

这本书揭示出了群体的弱点，弱的推理能力强的联想能力，不受理性思考的约束，受到情感的支配，很容易被误导。群体可以做好事也可以做坏事，群体所做的事件具有很大的盲目性。在读了这本书之后，能够更加理性的思考自身的行为。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十九**

闲暇之余，我翻阅了《乌合之众》，获得了颇多有用的启示。

《乌合之众》系统化的为我们阐述了群体以及群体心理的特征。勒庞站在心理学上的角度为我们阐述了心理学的各方面，他认为：当人是一个孤独的个体，有着鲜明的个性化特征，当个体融入群体的时候，他的所有个性都会被群体淹没，甚至被“无意识剥夺你的思想”，取代你的思想。而当一个群体存在时，他就有着情绪化、无异议、低智商等特征。

在当今愈加复杂的社会，不要人云亦云，不要随波逐流。在此之前还没有彻底了解人性的\'多变面，轻浮，自身缺乏安全感，面对他人的“善意”没有辨别善恶的灵敏度，轻则丢失其自尊，重则无厘头的行为会让自己变得患得患失。在人性没被掀开丑恶的那一面，则蒙在鼓里，曾经的行为极大愚蠢！至交真情好友至关重要，融入到一个好的群体易为改造自我，从而共同进步。

不盲目从众，不随大流，这是21世纪最宝贵的品质之一，向内保持本心，洁身自好，君子独善其身是高尚的节操，不轻易受某一方影响。向外延展处看，这也是当今社会，稳定社会秩序所必须的法宝。

理智而坚固的个体一旦陷入“怪圈”群体，就会被任其宰割，不理智和没有自主能力是最大的危害。书中也提到：“根据群体受到的刺激不同，他们听从的冲动可能是仁慈或残暴的，也可能是英勇或怯懦的。但是有一点不变，这些冲动总是极为强烈，就连个人利益甚至自我保护意识都无法控制它。群体受到的刺激因素五花八门，并且总是屈从于这些刺激，因此群体极端善变。”更为可怕的是个体所固有的本质一旦受到群体影响便消失无踪。当个体受到摧残，而失去了本真的意义，走向极端，不单单对自身也是对社会带来了危害。

当一个群体愈来愈庞大时将是多么可怕的事情，就拿网上的“键盘侠”来说，总拿别人痛苦娱乐，殊不知受害者背后是多么令人心疼的一面，这往往需要当事人内心强大，如果没有那结局会是怎样？一个键盘侠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一群键盘侠群爆小宇宙，有可能会导致公正的声音被淹没，歪曲事实，把舆论引向对受害者及家人不利的一面。

社会快速发展是一把双刃剑。如今的大环境却是更加重视“群体”，并且不易分割。我们一方面要融入社会，扎根群体，另一方面，也要在其中保持自己道德观、情感、想象力、信念等诸多层面的独立，坚持自我意识不丧失。如此，才能避免在集体意志的压迫下成为盲目、冲动、狂热、轻信的“乌合之众”的一员。

**乌合之众读后感大学篇二十**

《乌合之众···群体时代的大众心理》是法国社会心理学家古斯塔夫·勒庞创作的社会心理学著作，首次出版于1895年。本书描写了群体心理、群体的观念与信念、不同群体的分类及特性，其中有意思的是分析了社会教育问题和群体领袖及其演讲。

一群具有什么样特性的人才能定义为群体，是首先要讨论的问题。他们也许是有着相同的宗教信仰，或者属于某个阶层，亦或是有着共同的政治立场，什么样的一群人不是群体呢，一个广场上的人，一个国家的人，因为你没法用一个共同的心理特性去描述他们。

群体的特性是冲动的，可善良的也可以是邪恶的，他们对复杂的事情无法处理，哪怕他们是一群大学生，平时理性和富有知识，成为一个群体后，对复杂问题也是无法处理的，对群体的任务是越简单越好。

本书讨论的\'教育问题，放到现在同样是问题，一百多年了仍未解决。社会生产发展提高了基础教育，但基础教育的目的和社会就业的不稳定，让年轻人群体的就业目标变成了公务岗位，又由于岗位的稀缺性，造成了大量的年轻人无法成为公务员，他们接受了公务员式的教育，却无法获得相应岗位。巨大的失落感，让年轻群体无所适从。前段时间看到消息，教育拨款倾向中职教育，好的中专学校录取分数接近本科，希望以后的孩子，能够从工科学校学到更专业技能，走出美好的未来。

本书讲解了如何成为一个领袖，群体领袖具有什么样的特质。群体领袖一定要有威望，他在群体的中演讲，凭借自己的威望就可以让群体安静，演讲稿也不需要有什么具体的数据和理论支撑，他的演讲只需要断言，并把断言不停的重复，将自己的情绪传染给群体。这样的观点就会深入人心，哪怕你回家后发现他讲的就是一坨狗屎，但是身在群体之中你一定会对此深信不疑。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